

臺灣米使用狀況基本資料	
使用之稻米品種	(*說明一) <input type="checkbox"/> 無使用特定品種。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特定品種：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農委會公告之優良水稻推廣品種：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農委會公告之特色米品種：_____。
稻米品質	(*說明二)
供應糧商名稱	
每季平均使用量(噸)	
臺灣米進銷存貨紀錄	(*說明三)
申請使用臺灣米標章之營業場所基本資料表	
營業門市數量	(*說明四)
營業門市明細 及佐證文件	(*說明五)

說明一：基於商業考量，業者如有使用特定品種可自行評估是否提供。

說明二：稻米品質應依業者所申請之標章分類項目，符合其品質規格，並請以附件方式檢附佐證文件，說明如下：

1. 「精選特色米」標章：使用農委會公告之特色米品種，且使用 CNS 二等米、pH 值 6.5 及食味值達 70 分(含)以上者。
2. 「嚴選」標章：使用農委會公告之優良水稻推廣品種，且使用 CNS 二等米、pH 值 6.5 及食味值達 70 分(含)以上者。
3. 「優質」標章：使用農委會公告之優良水稻推廣品種，且使用 CNS 三等米且購入食米之碾製日期為半年內者。

說明三：請以附件方式提供自申請日起前一季進銷存等佐證文件。

說明四：直營門市優先，加盟店經業者專案推薦者得列入。

說明五：請以附件方式提供申請使用臺灣米標章之門市明細及佐證文件(例：○○店/○○直轄縣(市)○○路○○號)俾利審核。

附件三-臺灣米標章使用審查表

本表提供申請/變更/續約審查使用

申請業者：	初審日期	年 月 日	
聯絡人：	審核人員	初審	(簽章)
聯絡電話：		複審	(執行長或其授權人員簽章)
審核項目	書面審核	現場查核	備註
1. 申請業者名稱及負責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全	-	
2. 申請業者統一編號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全	-	
3. 申請業者聯絡人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全	-	
4. 使用之稻米品種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	由業者自行評估是否提供，本項未提供不影響審查結果。
5. 稻米品質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6. 供應糧商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7. 每季平均使用量(噸)	(噸/季)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8. 臺灣米進銷存貨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9. 營業門市數量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全	-	
10. 營業門市明細及佐證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全	-	
審核結果	<p>1. 書面審核結果：</p> <input type="checkbox"/> 文件不齊全，業者需補件。 <input type="checkbox"/> 文件齊全，惟經審核結果共有以下項目不符： <p><input type="checkbox"/> 文件齊全，經審核結果符合規定。</p> <p>2. 現場查核結果：</p> <p>3. 綜合審核結果：</p>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使用申請，並核予「○○」臺灣米標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使用請。		
其他審核備註事項			

附件五-臺灣米標章續約申請書

第一頁/共二頁

申請續約日期： 年 月 日		(續約業者填寫)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審核單位填寫)	
標章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優質」標章； <input type="checkbox"/> 「嚴選」標章； <input type="checkbox"/> 「精選特色米」標章			
業者基本資料			
業者名稱：	(公司全銜) (公司章用印)		
負責人：	(負責人章用印)		
統一編號：			
住址：			
聯絡人		職稱	
電話：		傳真	
聯絡人電子郵件：			
續約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續約同前期資料無異動。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續約資料有異動。 (注意：勾選此項者請續填下表，並檢附相關佐證文件)		

業者續約異動說明	
使用之稻米品種	(*說明一) <input type="checkbox"/> 無使用特定品種。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特定品種：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農委會公告之優良水稻推廣品種：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農委會公告之特色米品種：_____。
稻米品質。	(*說明二)
供應糧商名稱	
每季平均使用量(噸)	
臺灣米進銷存貨紀錄	
營業門市數量及佐證文件	(*說明三)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門市共__家。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門市共__家。

說明一：基於商業考量，業者如有使用特定品種可自行評估是否提供。

說明二：稻米品質應依業者所申請之標章分類項目，符合其品質規格，並請以附件方式檢附佐證文件，說明如下：

1. 「精選特色米」標章：使用農委會公告之特色米品種，且使用 CNS 二等米、pH 值 6.5 及食味值達 70 分(含)以上者。
2. 「嚴選」標章：使用農委會公告之優良水稻推廣品種，且使用 CNS 二等米、pH 值 6.5 及食味值達 70 分(含)以上者。
3. 「優質」標章：使用農委會公告之優良水稻推廣品種，且使用 CNS 三等米且購入食米之碾製日期為半年內者。

說明三：本項資料如有異動新增，請以附件方式提供新增或刪除之門市明細，俾利審核。另直營門市優先，加盟店經業者專案推薦者得列入。

附件六-臺灣米進銷存每季申報表

申報期間：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標章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優質」標章； <input type="checkbox"/> 「嚴選」標章； <input type="checkbox"/> 「精選特色米」標章					
申報業者名稱：					
聯絡人		職稱			
電話：		傳真			
聯絡人電子郵件：					
臺灣米進銷存紀錄					
供應糧商(A)	品種(B)	品質(C)	進貨量(D) (噸/季)	銷貨量(E) (噸/季)	存貨量(F) (噸/季)

(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列)

※填寫說明：

(A)供應糧商：請以附件方式提供與糧商採購等佐證文件。

(B)品種：基於商業考量，業者如有使用特定品種可自行評估是否提供；如無使用特定品種則本項免填。

(C)品質：請註明 CNS 等級。

(D)進貨量、(E)銷貨量、(F)存貨量：請以附件方式提供進銷存佐證文件。

附件七-臺灣米標章異動申報書

第一頁/共二頁

申請異動日期： 年 月 日		(異動業者填寫)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審核單位填寫)	
標章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優質」標章； <input type="checkbox"/> 「嚴選」標章； <input type="checkbox"/> 「精選特色米」標章			
業者基本資料			
業者名稱：		(公司全銜) (公司章用印)	
負責人：		(負責人章用印)	
統一編號：			
住址：			
聯絡人		職稱	
電話：		傳真	
聯絡人電子郵件：			
異動說明(請務必填寫)			
業者基本資料		(*說明一) 負責人： <input type="checkbox"/> 無異動 <input type="checkbox"/> 異動為_____。 統一編號： <input type="checkbox"/> 無異動 <input type="checkbox"/> 異動為_____。 住址： <input type="checkbox"/> 無異動； <input type="checkbox"/> 異動為_____。 聯絡人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無異動； <input type="checkbox"/> 異動為_____。	
標章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優質」標章 <input type="checkbox"/> 「嚴選」標章 <input type="checkbox"/> 「精選特色米」標章	
使用之主要稻米品種		(*說明二) <input type="checkbox"/> 無使用特定品種。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特定品種：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農委會公告之優良水稻推廣品種：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農委會公告之特色米品種：_____。	
稻米品質。		(*說明三)	

供應糧商名稱	
每季平均使用量(噸)	
臺灣米進銷存貨紀錄	
營業門市數量及佐證文件	(*說明四)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門市共__家。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門市共__家。

說明一：除業者名稱不得更改之外，其餘基本資料如有變更，應一併填列。

說明二：基於商業考量，業者如有使用特定品種可自行評估是否提供。

說明三：稻米品質應依業者所申請之標章分類項目，符合其品質規格，並請以附件方式檢附佐證文件，說明如下：

1. 「精選特色米」標章：使用農委會公告之特色米品種，且使用 CNS 二等米、pH 值 6.5 及食味值達 70 分(含)以上者。
2. 「嚴選」標章：使用農委會公告之優良水稻推廣品種，且使用 CNS 二等米、pH 值 6.5 及食味值達 70 分(含)以上者。
3. 「優質」標章：使用農委會公告之優良水稻推廣品種，且使用 CNS 三等米且購入食米之碾製日期為半年內者。

說明四：本項資料如有異動，請以附件方式提供新增或刪除之門市明細，俾利審核。另直營門市優先，加盟店經業者專案推薦者得列入。

臺灣米標章業者追蹤管理注意事項

104年6月12日農糧產字第1041092855號函訂定

104年8月11日農糧產字第1041093172號函修正

- 一、為防止臺灣米標章遭不當使用，以維護合法使用臺灣米標章之業者權益，確保消費者對臺灣米標章之信賴，特依據「臺灣米標章管理作業規範」（以下簡稱本規範）第六點第二項規定，訂定本注意事項。
- 二、本規範之追蹤管理事項如下：
 - (一)查核其對標章之申請及使用是否符合本規範之規定。
 - (二)查核其臺灣米標章餐廳販售之產品，是否符合使用臺灣米、購入食米品質檢驗基準、標章標示檢視。
- 三、本規範之追蹤管理頻率如下：
 - (一)業者自主送檢：指定機構應每季就獲證業者之營運規模，按本署核定之抽樣比例，分段分配抽檢件數。
 - (二)通路實體查核：由本署(或分署)協同指定機構，不定期針對業者門市異動情形、米食產品包裝及營業場所是否依規定使用標章，並隨機採樣送檢。
倘獲證業者有下列情事之一時，指定機構應即進行查核：
 1. 民眾反應獲證餐廳之產品品質異常。
 2. 民眾反應獲證餐廳食米原料標示不實。
 3. 涉嫌冒用、偽造或變造臺灣米標章。
 4. 遭撤銷或終止臺灣米標章使用權。
- 四、本規範之追蹤管理機制如下：
 - (一)業者自主送檢：由指定機構於抽檢取樣五日前通知業者相關注意事項，業者依指定機構所指定之門市，針對其購入食米進行隨機取樣後，送指定機構進行各項檢測。
 - (二)通路實體查核：
 1. 指定機構應分別依下列程序辦理不定期追蹤查核：
 - (1)由本署(或分署)協同指定機構，不定期派員對獲證業者實施現場評核及產品抽驗等查核，其查核報告格式另定之。

(2) 民眾反應獲證餐廳販售之產品品質異常：應於五日內至該餐廳(或門市)取樣並進行產品品質檢驗。

(3) 民眾反應標章餐廳食米原料標示不實：應三日內確認產品標示情形，如涉有標示不實情事，應於五日內實施該餐廳(或門市)現場查核。

(4) 涉嫌冒用、偽造或變造臺灣米標章：應依業者之不同銷售或推廣通路類型，於五日內完成標章使用情形查核。

(5) 遭撤銷或終止臺灣米標章使用權之業者：應於一個月內完成該業者標章回收情形查核。

(三)指定機構辦理不定期追蹤查核，應製作臺灣米標章不定期追蹤管理查核報告，其查核報告格式另定之。

五、本注意事項之追蹤管理事項，其查核結果如未符合臺灣米標章分類標示之相關規定時，處理程序如下：

(一)查核結果屬輕微缺失時，由指定機構通知其於一個月內限期改善，並進行複查。

(二)查核結果屬嚴重缺失時，應通知獲證業者陳述意見並查證之，若指定機構仍維持重大缺失之判斷時，將結果陳報本署，並依本規範第九點規定辦理。

(三)獲證業者對驗證機構之查核結果如有不服時，應依本規範第九點提出異議。

六、第五點規定所稱追蹤管理之嚴重缺失係指獲證業者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一)違反本規範第九點第四、六、七項之規定。

(二)其販售之產品經本署指定機構追蹤查核之結果，不符合本規範第三點相關規定，情節嚴重者。

(三)未依本署與其簽訂之合約使用臺灣米標章，經通知改善而未改善者。

(四)其他經本署認定為嚴重缺失之情形。

七、本注意事項第五點規定所稱追蹤管理之輕微缺失，指前項嚴重缺失以外之情形。

104 年優良水稻推廣品種一覽表

103.12.25.

項次	品種名稱	適栽期作及區域
特色米品種		
1	臺稈 2 號	全臺第 1、2 期作。
2	臺稈 4 號	全臺第 1、2 期作。
3	臺稈 9 號	全臺第 1、2 期作。
4	桃園 3 號	臺中以北第 1、2 期作。
5	臺農 71 號	全臺第 1 期作（特別適合於臺南（含）以南地區種植）及全臺第 2 期作。
6	高雄 139 號	花東地區第 1、2 期作。
7	高雄 145 號	全臺第 1、2 期作。
8	高雄 147 號	臺中以南第 1、2 期作。
9	臺中秈 10 號	全臺第 1、2 期作。
10	越光	全臺第 1、2 期作，惟屬早熟品種，需視適合區域種植。
11	臺農糯 73 號	全臺第 1、2 期作。
12	臺稈糯 1 號	雲嘉南地區第 1、2 期作。
13	臺稈糯 3 號	雲嘉南地區第 1、2 期作。
14	臺東糯 31 號	花東地區第 1、2 期作。
15	臺中秈糯 2 號	全臺第 1、2 期作。
16	臺農秈 14 號	雲林、嘉義、臺南地區第 1、2 期作
17	臺中秈 17 號	彰化、雲林、嘉義、臺南地區第 1、2 期作。
18	高雄秈 7 號	南部地區第 1、2 期作。
推薦品種		
1	臺稈 8 號	全臺第 1、2 期作。
2	臺稈 14 號	全臺第 1、2 期作，另雲林以南第 1 期作易有梅雨地區不適合栽種。
3	臺稈 16 號	全臺第 1、2 期作。
4	臺農 77 號	西部地區第 1、2 期作。
5	臺中 192 號	全臺第 1、2 期作。
6	臺南 11 號	適苗粟(含)以南及花東地區第 1、2 期作。
7	臺東 30 號	全臺第 1 期作及嘉義、台南、花蓮、臺東第 2 期作。
8	臺東 33 號	全臺第 1、2 期作。
9	花蓮 21 號	全臺第 1、2 期作。
10	高雄 146 號	高屏地區(早熟，植株遇雨易倒伏，應留意田間管理)
11	臺農秈 22 號	全臺第 1 期作。